

股票代码：002509 股票简称：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2017-032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天广01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 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广中茂，股票代码：002509）将于2017年4月12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2、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相关批准、核准以及获得批准、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重组标的企业江苏裕灌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存在的对外担保及被执行事项如无法尽快解决可能会对公司本次重组事项的推进产生实质性障碍；江苏裕灌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若因其土地、房产权属相关问题被政府相关主管部门予以处罚（如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没收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可能会使其预测的未来几年的经营业绩无法实现；公司在本次重组预案中披露的标的企业未来几年的经营业绩是在一系列假设基础上进行的预测，如标的企业未来产能、产量扩张及销量未达预期及销售价格下降幅度超预期，可能导致标的企业盈利预测无法实现。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的主要风险已在《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中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可能构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9月21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6年9月21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公司确定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年10月12日（星期三）开市起转为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6年10月12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6年10月2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年10月28日、11月4日及1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11月18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年11月25日、12月2日、9日及1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12月2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年12月28日、2017年1月4日、11日、18日、20日（21日）、2月3日、10日、17日、24日、3月3日、10日及1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2017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及《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暂不复牌的公告》。

2017年3月2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7】第1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已就《问询函》所涉及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及书面回复，并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重组预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广中茂，股票代码：

002509) 将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 (星期三) 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相关批准、核准以及获得批准、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进一步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 如果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 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的主要风险已在《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中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